

宿州市医疗保障局

宿医保秘〔2022〕2号

宿州市医疗保障局 宿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宿州市立医院新区门急诊、内、外科 病房楼病区床位费最高指导价格的批复

宿州市立医院：

你院报来《关于宿州市立医院新区门急诊、内、外科病房楼病区床位费收费标准的请示》（院〔2021〕262号）收悉。根据《安徽省非营利性医疗机构病房床位费管理暂行办法》的通知》（皖价医〔2013〕80号）和《关于印发安徽省病房床位指导价格的通知》（皖价医〔2013〕81号）精神，经现场审核、研究，并考虑同等级医院床位费价格水平，现就你院新院区门急诊、内、外科病房楼病区床位费最高指导价格和有关问题批复如下：

一、本次核定的病房床位共 1865 张，其中急诊楼病区：床位共 109 张（单人间床位 6 张、双人间床位 2 张、三人间床位 72 张、四人及以上床位 29 张）；内科病房楼：床位共 886 张（单人间床位 19 张、双人间床位 78 张、三人间床位 789 张）；外科病房楼：床位共 870 张（单人间床位 18 张、双人间床位 72 张、三人间床位 780 张）。

二、病房床位费标准：最高指导价格及设施标准见附表。

三、在核定的病房床位数之外原则上不得增加病床。由于治疗的需要，确需增加病床的，按以下规定收费：

1. 在病房内增加病床的，按加床后实有床位数所对应的标准收取床位费（含原病床），陪护椅暂不收费。

2. 在病房外（含病房走廊）增加的病床，以不得超过同病区最低床位费的70%核定，并不得另外加收降温和取暖费。

四、对持有《最低生活保障证》、《农村五保供养证》等特殊困难群众住院的，按应付床位费给予30%优惠。

五、新核定的病房床位费均含医用垃圾和污水处理费在内。

六、新核定的病房床位费自发文之日起执行。

附件：宿州市立医院新区门急诊、内、外科病房楼病区床位费最高指导价格



附件

宿州市立医院新区门急诊、内、外科病房楼病区床位费最高指导价格

项目编码	项目名称	单位	价格
AABA0004 (11090000101)	单人间床位费	床日	114 元
AABA0003 (11090000102)	二人间床位费	床日	52 元
AABA0002 (11090000103)	三人间床位费	床日	42 元
AABA0001 (11090000104)	普通床位费(四人及以上)	床日	33 元